

娱乐场所申请扩建公示

本行政机关于2023年9月8日受理普宁市胜景酒店法定代表人陈章胜提出该场所扩建的行政许可申请。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公示日期自2023年9月12日至2023年9月25日共10日）：

申请人：陈章胜

场所地址：普宁市流沙西街道南山乡道北侧

经营范围：歌舞☒游艺☐娱乐场所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投资人情况				
类别	姓名	性别	户籍或国籍	备注
法定代表人	陈章胜	男	广东普宁	
主要负责人	陈章胜	男	广东普宁	
投资人	陈章胜	男	广东普宁	

根据《行政许可法》、《娱乐场所管理条例》相关规定，行政许可申请人、利害关系人享有申请听证的权力。有关人员可以于公示截止之日内向本行政机关提出听证申请，本行政机关应当在接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组织听证。逾期未提出听证申请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行政机关将依法作出行政许可决定。

依法组织听证所需时间不计算在行政许可期限内。

联系电话：0663—2231773

传真：0663—3862678

通讯地址：普宁市流沙赤华路文化活动中心

邮编：515300

公示行政机关：（公章）

2023年9月12日